

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核准“健康中国行动标识” 特殊标志登记的公告(第 484 号)

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

第四八四号

依据《特殊标志管理条例》,对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提交的“健康中国行动标识”特殊标志登记申请予以核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 健康中国行动标识

国家知识产权局
2022 年 5 月 30 日

附件

健康中国行动标识 第 T2022018 号

一、登记标志



健康中国行动
Healthy China Initiative

二、登记人

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。

三、活动名称

健康中国行动。

四、核准使用的商品和服务项目

《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》第 1 类至第 45 类。

五、有效期限

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。

抄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知识产权局，
四川省知识产权服务促进中心，各地方有关中心，商标局。
